

徐州市水利学会文件

徐水学〔2022〕5号

关于开展2020~2021年度徐州市自然科学 优秀学术论文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县水利学会、各会员单位：

2020~2021年度徐州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审工作已经开始。为做好论文的收集、初评、推荐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论文时限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在市级以上学术刊物发表或在省级以上学术会议上作主旨报告并由会议主办单位出具证明材料的论文。

二、参评论文要求

1、具有较高学术水平或对推动我市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具有实用价值的论文。社会科学类论文、科技工作总结、试验报告、毕业论文及科普文章、专著等不参加评比。

2、按照科学性、创造性、实用性的原则，凡符合参评条件且学术水平达到国际、国内、省内先进水平或对推动我

市经济建设、生产科研活动具有重要意义的论文，均可参加评选。

三、论文报送要求

1、论文申报作者须是该论文第一作者，且申报时应是在我市工作的科技工作者。每人限报一篇。

2、报送论文应附发表刊物封面、目录、正文复印件一式一份，报送论文如是外文，应在申报表中填写中文译名和500字左右的中文翻译附后。

3、参评论文于6月20日前报市水利学会秘书处，水利学会将组织5位高校教授对申报的论文进行初评。

四、其他

参评论文初评后，由水利学会统一报送至市科协，市科协组织评审委员会完成论文终评、结果公示等相关工作，报请市政府对获奖论文进行通报表彰、颁发获奖证书。

徐州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申评表、汇总表，请登录徐州市水利学会网站 <http://www.xzhes.net/> 下载。

联系人：陶金，电话：18752111076，地址：徐州市水务局211室，邮箱：7160875219@qq.com。

附件：

1、徐州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申评表

2、2020~2021年度徐州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征集汇总表

